

政治法律學系 101 學年度第十次系務會議紀錄(節錄)

時間：102 年 06 月 19 日(星期三)12:10~13:50

地點：法學院 310 室

主席：楊戊龍 主任

紀錄：鄭金萍

出席人員：姚朝森老師、陳文生老師(請假)、廖義銘老師、楊鈞池老師、李俊增老師
賴恆盈老師、楊戊龍老師、李淑如老師、邵惠玲老師

列席人員：林鼎鈞同學(請假)、洪瑞豐同學(請假)、林育聖同學、賴熹鉉同學、李仁誌同學、吳信霈同學(請假)、黃柏雅同學(請假)、黃柏鈞同學(韋衣帆同學代理)、洪偉家同學

肆、討論事項

提案八：

案由：有關碩士班及碩專班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方式是否變更一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系碩專班修業規則第七條業經 102 年 5 月 22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決議修正後通過，提請系務會議確認。
- 二、 鑑於本系業務費緊縮且論文審查費用日益增加，是否變更論文計畫書審查方式？請 討論。
- 三、 檢附本系 97-101 年論文審查相關費用統計表(電子檔 1020619-02-07)。
- 四、 檢附本系「碩士班」與「碩專班」修業規則修正對照表(附件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維持論文計畫書審查，以確保論文品質。
- 二、 為因應系上經費拮据，研究生指導依下列原則進行：
 - 1.指導教授 1 人，學生依修業規則相關規定選定。
 - 2.審查委員 2 人，其中 1 人為系上老師，並不支領審查費；若要遴聘友系老師擔任，由指導老師負責敲定不支付審查費事宜。
 - 3.校外審查委員以南部地區學者為優先，依序為中、北部，以節省交通費。

三、 本案自會議紀錄確定後開始執行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同日 13:50。